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可靠性工程研究所签署战略合作
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可靠性工程研究所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属框架性文件，本协议所涉及具体合作事项及细节双方后续将另行协商并根据实际情况签订具体业务合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影响暂无法预计，未来随着双方业务合作的进一步落地，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均在正常推进中。

2019 年 3 月 25 日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新科技”、“乙方”）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可靠性工程研究所（以下简称“北航研究所”或“甲方”）就战略合作事项达成意向，并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 协议的基本情况

1. 协议签订的背景

为充分发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可靠性工程研究所在航空可靠性技术与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优势，以及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飞机数据采集与处理、故障诊断预测与健康管理和维修、综合保障等方面技术和产业化能力，双方本着互利共赢、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作原则，在装备综保及飞机健康管理领域开展长期合作，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双方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将围绕“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型号工程、人才培养”等多个方面，在装备综保及飞机健康管理领域进行合作，旨在提升双方在综保及飞机健康管理方向的科学研究水平和工程产品研发能力，提高航空装备维修效率，降低使用维护成本，共同促进航空装备可靠性技术的发展。

2. 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可靠性工程研究所。

上级单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目标定位：北航研究所承载科学研究和工程应用任务，瞄准国家战略需求，承担重大科研项目，参与重点型号可靠性技术支持，开展可靠性、维修性、测试性、保障性、安全性技术综合研究，是国防特色突出、“产、学、研、用”高度集成的专业机构。下设三个工程中心、一个研究部及科技办。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北航研究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本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充分发挥甲方在综保及飞机健康管理理论及技术研究、软件及算法研究等方面的优势，乙方在工程实践、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方面的优

势，双方可考虑并不限于在以下内容进行多种方式的合作：

1. 依托甲方优势教育资源与专家团队，支持乙方设立可靠性研究（博士后）工作站，并作为产学研合作的重要平台；为乙方中高层领导进行在职教育、优秀员工业务与技能培训、向乙方推荐优秀毕业生；在国家多渠道科研项目论证与实施中，甲乙双方联合申报，共同承研，促进科研成果的工程应用与产业化。

2. 甲乙双方共同在乙方设立健康管理联合创新中心，开展装备综合保障、飞机健康管理及测试诊断设计验证、健康管理验证工具的研究和开发。

3. 在具体型号的综合保及健康管理项目中，甲乙双方合作，支撑主机单位建设具体型号的综合保障体系、健康管理系统研制工作体系，以需求为牵引，理论与工程实践相结合；甲方主要负责综保技术体系、健康管理技术体系与算法研究，乙方主要负责工作体系实践落地与软硬件产品研制；

4. 在乙方挂牌设立健康管理技术教育与实习基地，乙方为甲方学生提供工程案例教育、项目实习、参观实习以及应届毕业生就业等机会；乙方安排中高层与技术领导参与实习学生的工程教学与培养。

5. 乙方在甲方设立一次性 20 万元人民币奖学金，用于奖励在测试性、综合诊断、PHM 方向优秀的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具体奖励办法由甲方制定。

（二）双方所承担的义务

1. 甲方义务

（1）按照乙方专业与人力资源需求，提供人才培养、优秀毕业生推荐；

（2）联合乙方论证并承研国家多渠道科研项目，帮助乙方进行双方共有知识产权成果的工程转化；

(3) 甲方在承担双方合作的具体型号综保及健康管理项目中，发挥理论和行业影响，构建综保及健康管理系统研制技术体系，并负责算法研究；

(4) 本协议签署前任何一方拥有或支配的知识产权，或任何时间由任何一方独立于履行本协议及本协议相关合作项目而开发或获得的知识产权，或任何一方经由第三方授权使用且对于履行本协议及本协议相关合作项目所必须使用的知识产权（统称为“背景知识产权”），任何一方享有的背景知识产权均归双方各自所有；甲方与乙方在本协议签署后因履行本协议或本协议相关合作项目，任何一方单独或双方共同创设或开发的知识产权为前景知识产权，甲方承诺在与乙方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前景知识产权为双方共同拥有，不得单独转让给第三方，甲方允许乙方无偿使用前景知识产权用于乙方自己产品的研制和市场营销，但如该前景知识产权产生于双方共同申请并承接的政府课题项目，则乙方使用前景知识产权用于乙方自己产品的研制和市场营销前应当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 甲方承诺在合作期间通过乙方而拥有的第三方合作资源，除非征得乙方同意，不直接与第三方合作。

2. 乙方义务

(1) 乙方提供公司资源配合甲方共同完成科研课题申请，并负责双方共有知识产权科研成果的工程转化；

(2) 乙方在承担双方合作的具体型号综保及健康管理项目中，负责工作体系实践落地与软硬件产品研制；

(3) 乙方为甲方学生提供工程教育与实习机会，并负责实习学生的工程教学与培养，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甲方应届毕业生；

(4) 乙方承诺在与甲方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前景知识产权为双方共同拥有，不得单独转让给第三方，乙方允许甲方无偿使用前景

知识产权用于甲方自己产品的研制和市场营销；但如该前景知识产权产生于双方共同申请并承接的政府课题项目，则甲方使用前景知识产权用于甲方自己或与任何第三方合作产品的研制和市场营销前应当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

(5) 乙方承诺在合作期间通过甲方而拥有的第三方合作资源，除非征得甲方同意，不直接与第三方合作。

(三)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签字日期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公司与北航研究所建立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提升公司在综保及健康管理领域的研究水平与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北航研究所在航空可靠性技术与人才培养等方面的优势，为公司提供可靠的人才资源和智力支持。

四、其他说明与风险提示

1. 本协议为指导甲乙双方合作的框架性文件，双方签订的各项具体业务协议应遵照本协议所确立的原则订立。本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可根据业务实际签订具体业务合同。协议内容的实施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尚未确定具体项目，暂时无法预计本协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 本协议的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最近三年披露战略合作协议情况

协议名称	披露时间	公告编号	后续合作与交易内容	进展情况
中国赛宝实验室《战略合作协议》	2017-1-16	2017-001	中国赛宝实验室为航新科技提供电子元器件选控、元器件失效分析、通用质量特性设计审查、可计量性设计与验证、电装工艺与管控体系、设计仿真、软件测评、试验验证以及转阶段评审等多方面技术服务。	正常履行中
开元国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8-8-20	2018-112	截止目前尚未开展具体合作事项。	就具体合作方式探讨论证中
工行广州分行《战略合作协议》	2018-11-2	2018-143	开展全口径融资服务。	正常履行中

5.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